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公告

陈刚：本院受理原告李琴与被告陈刚离婚纠纷一案。李琴向本院起诉请求判令：1、判决原告、被告离婚；2、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。因以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证据材料、开庭传票、廉政监督卡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 15 日内，本案定于 2027 年 1 月 4 日 14 时 30 分在本院第十七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公开开庭审理此案，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。

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11月02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6年11月18日)